

标识: WZKXCMA-QR-93



宁夏骏马科技有限公司

土壤检测报告

吴科信委托字[2022]第 0804 号

委托单位: 宁夏骏马科技有限公司

检测单位: 吴忠市科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类型: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2022 年 5 月 31 日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: 193012050280

名称: 吴忠市科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地址: 吴忠市利通区友谊西路 1020#

经审查,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, 现予批准,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, 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193012050280

发证日期: 二〇一九年四月九日

有效期至: 二〇二五年四月八日

发证机关: 宁夏回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厅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,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



项目负责人：马 卫

技术负责人：马 卫

报告编写：丁小娟

报告审核人：贾 涛

参加人员：杨 帆 马威斯 马秀萍 叶 倩 杨 东
苏治兰

报告编制单位：吴忠市科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

一、前言

受宁夏骏马科技有限公司委托，吴忠市科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宁夏骏马科技有限公司土壤进行采样分析，出具检测报告。

二、土壤环境质量现状

2.1 土壤采样点的布设

本次共布置 13 个采样点，具体点位参见表 2-1。

表 2-1 土壤监测采样点

序号	监测点位	样品编号	点位坐标	监测因子
1	生活区	100TR2204-20-1	E:106°41'38"; N: 37°25'50"	pH、砷、汞、铜、铅、镍、镉、六价铬
2	生产区	100TR2204-20-2	E:106°41'38"; N: 37°37'25"	
3	厂界北侧	100TR2204-20-3	E:106°41'40"; N: 37°25'50"	
4	厂界东侧	100TR2204-20-4	E:106°41'40"; N: 37°25'49"	
5	厂界西侧	100TR2204-20-5	E:106°41'40"; N: 37°25'49"	
6	厂界南侧	100TR2204-20-6	E:106°41'41"; N: 37°25'49"	
备注	六价铬由我公司委托给宁夏测衡联合实业有限公司进行检测，检测结果见附件。			

2.2 监测时间及频率

监测一天，每天一次。

2.3 土壤监测分析方法

土壤样品的分析项目及方法按《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/T166-2004）规定的方法进行采样分析，具体分析方法见下表 2-2。

表 2-2 土壤监测分析方法

序号	监测项目	分析及依据	检出限 (mg/kg)	分析仪器	检定/校准有效期
1	汞	《土壤质量 总汞、总砷、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	0.002	AFS200T 原子荧光	2021.12.8 -2022.12.7



序号	监测项目	分析方法及依据	检出限 (mg/kg)	分析仪器	检定/校准 有效期
		第 1 部分：土壤中总汞的测定》(GB/T 22105.1-2008)		光度计	
2	砷	《土壤质量 总汞、总砷、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 2 部分：土壤中总砷的测定》(GB/T 22105.2-2008)	0.01		
3	镉	《土壤质量 铅、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(GB/T 17141-1997)	0.01	YH-AA20 53AH 原子 吸收分光 光度计	2020.12.17 -2022.12.16
4	铅		0.1		
5	镍	《土壤和沉积物 铜、锌、铅、镍、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(HJ 491-2019)	3		
6	铜	《土壤和沉积物 铜、锌、铅、镍、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(HJ 491-2019)	1		
7	pH (无量纲)	《土壤 pH 的测定 点位法》HJ962-2018	-	CP114 电子天平	2021.8.30 -2022.8.29

2.4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措施

1.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；检测仪器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要求，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。为保证检测数据准确、可靠，在土样样品采集、消解、实验室分析期间严格按照《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》(HJ/T166-2004)，检测分析方法严格按照相应国家标准方法中有关规定执行。检测全过程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措施严格按照《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》(HJ630-2011)的要求进行。

2.实验室分析中采取自控和他控措施。自控平行双样测定率大于 20%，他控平行密码样测定率为 10%以上。土壤质控措施结果见下表 2-3。



表 2-3 土壤监测质控数据表

序号	检测项目	样品数 (个)	他控	自控	合格率 (%)
			标准样品 (个)	平行样品 (个)	
1	汞	6	1	1	100
2	铜	6	1	1	100
3	铅	6	1	1	100
4	砷	6	1	1	100
5	镉	6	1	1	100
6	镍	6	1	1	100
7	pH(无量纲)	6	1	1	100

2.5 土壤监测结果

土壤监测结果见下表 2-4。



表 2-5 土壤监测结果

检测点位		宁夏骏马科技有限公司						
执行标准		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》(试行) (GB36600-2018)						
采样时间		2022 年 4 月 20 日						
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 (mg/kg)						
		pH (无量纲)	汞	砷	铜	铅	镉	镍
生活区	100TR2204-20-1	8.91	0.291	24	66	56.8	1.08	57
生产区	100TR2204-20-2	7.82	0.382	15.1	25	189	1.13	44
厂界北侧	100TR2204-20-3	8.95	0.323	15.0	29	401	1.12	62
厂界东侧	100TR2204-20-4	8.52	1.08	30.6	47	38.1	1.25	54
厂界西侧	100TR2204-20-5	8.94	0.369	32.3	27	63.8	1.32	28
厂界南侧	100TR2204-20-6	8.85	0.433	24.3	55	60.8	1.36	61
标准限值		--	38	60	18000	800	65	900

报告结束

报告编制:

Txx

审核:

Txx

签发:

Txx

日期:

2022.5.31

日期:

2022.5.31

日期: 2022.5.31

吴忠市科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



183012050477 宁夏测衡联合实业有限公司

正本

检测报告

宁夏测衡委托：（2022）第 1063 号

委托单位：吴忠市科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：宁夏骏马科技有限公司土壤检测

接样日期：2022 年 04 月 21 日 分析日期：2022 年 05 月 06 日

样品性质	样品编号	采样地点	分析项目	分析方法	方法检出限 (mg/kg)	仪器型号 及名称	分析结果 (mg/kg)
土壤	100TR2 204-20-1	生活区	六价 铬	《土壤和沉积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-火 焰原子吸收分光 光度法》 (HJ 1082-2019)	0.5	A3F-12 原子吸 收分光 光度计	2.1
	100TR2 204-20-2	生产区					2.4
	100TR2 204-20-3	厂界 北侧					2.2
	100TR2 204-20-4	厂界 东侧					2.3
	100TR2 204-20-5	厂界 西侧					2.0
	100TR2 204-20-6	厂界 南侧					2.2
备注：样品来源为委托单位自送样品，样品采样信息为委托单位提供，仅对分析结果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							

分析人员：汤媛

报告编制：张娜

技术审核：杨彦

报告签发：崔子贤

宁夏测衡联合实业有限公司

2022 年 05 月 23 日

检测专用章

